

国家能源局公布13台煤电机组环保改造示范项目

国家能源局8日公布了2014年煤电机组环保改造示范项目名单，包括了天津、河北、山东、江苏、浙江、上海、广东等7省（市）的13台在役燃煤发电机组。

国家能源局8日对外发布的《关于下达2014年煤电机组环保改造示范项目的通知》显示，2014年煤电机组环保改造示范项目中，103万千瓦机组1台、100万千瓦机组4台、60万千瓦机组4台、35万千瓦机组3台、33万千瓦机组1台。

通知要求，13个环保改造示范项目原则上将在2014年底前完成改造。改造工作将与机组计划检修相结合，不影响当地供电供热。示范项目所在省（市）的发改委（能源局）将认真组织做好项目的实施工作，及时掌握工程进度和问题。项目所属发电企业，将精心组织落实改造方案，确保项目工程质量。改造完成后，国家能源局将会同有关部门安排验收，并及时进行总结。

此外，国家能源局近日提出，要进一步深入调研，汇编典型经验，抓紧组织拟订《煤电节能减排升级改造行动计划》，把目标、任务、政策、措施、责任和进度要求具体化。（记者 陈炜伟）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63857.html>